

证券代码：601369

证券简称：陕鼓动力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03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贷款对象：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- 委托贷款金额：1.5 亿元
- 委托贷款期限：3 年
- 贷款利率：4.99%

一、委托贷款概述

（一）委托贷款基本情况

结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，本公司拟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秦风气体”）提供人民币 15,000 万元委托贷款。其基本情况如下：

- 1、委托贷款用途：用于支付收购渭南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100% 股权资金。
- 2、委托贷款期限：3 年。
- 3、委托贷款利率：4.99%。
- 4、还本付息方式：按年付息，到期一次还本。
- 5、还款资金来源：秦风气体经营现金流入等。
- 6、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该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；本次委托贷款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开始实施。

二、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- 2、注册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
- 3、主要办公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
- 4、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李宏安
- 6、注册资本：5亿元人民币整
- 7、经营范围：工业气体项目的开发与建设；工业气体设备的研发、成套、采购及销售；气体应用技术的开发、销售及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8、秦风气体最近一年（经审计）和最近一期（未经审计）的财务状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	总资产	净资产	营业收入 (本年累计)	净利润 (本年累计)
2014年12月	10.69	4.82	3.85	0.17
2015年9月	12.75	4.79	2.11	-0.08

三、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

- 1、本次委托贷款目的在于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营效率，完成公司整合工业气体业务的发展目标，满足秦风气体资金需求；
- 2、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属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四、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

该笔委托贷款风险主要为秦风气体的违约风险，即秦风气体自有资金不足，到期无法按约偿还贷款本息。

为防范秦风气体贷款违约风险，公司会计核算部作为委托贷款职能管理部门，将做好贷款贷后管理工作。会计核算部每季度对秦风气体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进行追踪分析，确保贷款风险早发现、早预防。

五、在本次委托贷款业务发生前，公司对外委托贷款（合并）余额为6,9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